证券代码: 870061

证券简称:新能量

主办券商:长江承销

保荐

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5年8月4日
- 2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会议 □电子通讯会议会议地址: 武汉市光谷大道光谷企业天地 2 号楼 1606。
- 3. 会议表决方式:

□网络投票

√现场投票 □电子通讯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:董事会

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余涛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□其他方式投票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9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4,203,590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15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 - 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列席 5 人;
 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;

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:
- 4.公司副总经理罗军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《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余涛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 案》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将届满,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提名余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,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。

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,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公司已就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》中涉及的事项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进行核查。经核查,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 203, 59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吴霞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 1. 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将届满,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提名吴霞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,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。

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,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公司已就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》中涉及的事项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进行核查。经核查,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 203, 59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郭平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 1. 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将届满,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提名郭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,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。

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,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公司已就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》中涉及的事项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进行核查。经核查,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 203, 59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冯雯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 1. 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将届满,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提名冯雯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,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。

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,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公司已就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》中涉及的事项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进行核查。经核查,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 203, 59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罗军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将届满,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提名罗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,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。

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,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公司已就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》中涉及的事项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进行核查。经核查,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 203, 59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换届暨提名郭慧云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全体监事任期将届满,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进行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经监事会提名郭慧云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,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。

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至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就任之前,第三届监事会全体成员继续履行监事职务。公司已就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》

中涉及的事项对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进行核查。经核查,上述监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 203, 59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- 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换届暨提名丁玉芳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候选人的议案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全体监事任期将届满,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进行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经监事会提名丁玉芳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,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。

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至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就任之前,第三届监事会全体成员继续履行监事职务。公司已就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》中涉及的事项对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进行核查。经核查,上述监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 203, 59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

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5年8月5日